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

1. 将下属和内设机构联系方式在政府政务栏公布。
2. 将街道领导班子成员分管信息在政府信息网上公布。
3. 将街道政务动态、领导任免等公示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上公开。
4. 通过微社区 E 家通和谐新港、海珠新港微信公众号，及时在网上发布和更新政务信息、通知公告等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网站：2020 年，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3 条，其中：①组织机构类信息 3 条；②部门文件类信息 3 条；③动态类信息 52 条；④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⑤工作报告信息 3 条；⑥其他信息 10 条。

2. 微信：2020 年微信发布 763 余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了国家、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但尚存在以下不足：一是部分信息的公开还不够及时，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功能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还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仍需提升。

为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为社会公众服务，制定改进措施如下：一是继续完善街道信息工作，加强与居民群众的直接沟通；二是继续创新公开的方式，加强宣传，切实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

在今后工作中，我单位将以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服务群众为基本出发点，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一是加大公开力度，扩大公开信息的覆盖面，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充实相关人员，落实各项要求，切实提高时效，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正常运行。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提升微信公众号运营水平，实现透明务实、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加大监督、检查和考核力度，主动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暂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以及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